



“托管班”调查系列报道之一

八成托管班存在安全隐患

本报记者 杨元崇



元崇新观察

编者按: 哲学家黑格尔曾提出这样的论述“存在即合理”,在黑格尔那里,合乎理性的东西一定会成为现实;因而一切现实的东西就都有其合理性。校外托管班的出现和繁荣,也正印证了这个道理。

孩子午间和放学后的两个“真空期”,很多双职工家长无法下班照顾,托管班也应运而生。但记者调查走访发现,这些托管班,基本无准入门槛,没有卫生资质、物价收费批文,更没有办学资质,目前处于“脱管”状态,安全隐患重重。

即日起,本报推出《“托管班”调查系列报道》,如果您对此话题有兴趣,欢迎通过本报QQ群(63503295),或拨打本报记者热线(15874929077)参与讨论,提出宝贵建议。

托管机构包围“名校”

10月8日下午4时左右,雨花区一所知名小学,学生鱼贯而出。然而,来接他们“回家”的,不是父母、爷爷奶奶,而是被称为“老师”的托管班工作人员。他们举着牌子,站在校门口,等候本机构的学生集合。

在雨花区某市场做生意的衡阳商人凌老板夫妇向记者袒露心声:因为忙于生意,上小学四年级的孩子中午放学后不能回家,既没地方呆,中餐也没人管。无奈之下,凌老板只好找到学校附近居民楼中的一个学生托管班,让孩子在那里吃中餐带午休。

记者调查走访了解到,目前长沙市城区的校外学生托管机构多为“家庭作坊式”,在学校附近的居民区租一套三居室,自己家人做饭,找几个大学生兼职,不需要任何手续,小学托管机构就可以开张了。

熟悉业内情况的知情人介绍,目前长沙城区的校外学生托管机构创办主体大致分三类,一类是由私人开办,多是设在学校周边居民楼内的“家庭作坊式”经营;一类是由教育培训机构主办,大多有租赁的专门场地;一类是退休教师利用自有房屋开展托管活动,算是“发挥余热”。此外还有少量由社区组织开办的义务托管班。

记者走访发现,目前托管机构主要开展午(晚)餐、作业辅导和课外培训等营业项目,记者在沙子塘小学附近走访发现,这里的托管班一般有四种业务,第一种是中午托管,450元/月;第二种是中午和下午托管,不含晚饭,从放学后进行作业辅导直到5时、6时家长来接,650元/月;第三种是午餐和晚餐的托管,家长7时、8时来接,750元/月;第四种即是全托管,周一到周五,1200元/月。

记者发现,托管费用高低全由托管班负责人说了算,但基本有规律可循,位于经济发达的商圈地段、知名小学附近的托管班费用较高,越远离经济发达地区、学校名气越小,托管收费也就越低。

托管行业处于“脱管”

目前校外学生托管市场不啻为一块“肥肉”,需求旺盛,但因缺乏管理政策依据,总体上校外学生托管行业管理混乱、良莠不齐,处于“脱管”状态。

记者来到长沙湘绣城,这里有许多家由民居改造成的“托管中心”。其中一家叫“景色童年”托管辅导中心,这间不足60平方米的民房,有约莫30多名托管学生正挤在这里写作业,吃饭也在这里。小卧房里摆着一张双层床,“这张床能睡下这么多孩子?”记者提出质疑,托管中心负责人赶紧说,自己正在物色大点的场地,“现在他们想睡觉,就在这里躺一下。”他比

划了一个横躺睡的姿势。他说,自己在老家是某中学高中物理老师,妻子来长沙务工,儿子在长沙某示范高中读书,他原本是跟着来长沙做孩子的陪读爸爸,后来发现了这个托管市场,就在出租屋里开办了这家“托管中心”。现在,他主要负责对学生的作业辅导、管理,而家里的老人就负责做饭。

记者想求证其“教师”身份的真实性。不过他却说,自己的教师资格证放在老家的学校。

坐落于天心区繁华地段的仰天湖小学同样被众多托管班包围。记者费尽周折找到托管中心的一些兼职教师。他们说,这里的餐具从未进行过消毒。“做饭的就是老板的妈妈或者岳母,她们非常随便。孩子们每次吃完饭,餐具就是过一遍水,从来消毒的,很不卫生。”

“有人来查食品安全吗?”

“从未见过。”兼职教师摇头说。

调查显示,目前在办的这些学生托管中心大多是“三无”机构,既没有食品卫生许可证,又没有工商执照,在安全、卫生、消防、教学质量等方面都没有保障。

据不完全统计,目前长沙城区(不含望城区)有校外学生托管机构达到1200余家,涉及托管学生近2万名。接受调查的300多位学生家长中,有近270位家长(占70%)表示已将孩子送到校外托管班,有157人认为校外托管机构“很混乱,无人监管”,有65人认为“主办者自我约束,较为规范”,其他表示将孩子送到托管班就万事大吉了。

在大中型城市,学生托管已经无可否认成为一个新兴行业。但由于当前对托管机构的性质还不明确,对托管机构的管理也相对滞后,托管机构仍处于无人管理的灰色地带,存在诸多显而易见的隐患和问题,如资格准入、经营场所、收费标准、卫生状况、人员健康、消防设施、人员配置等。

长沙市无党派人士专题调研组一位参与“托管班”调查的人士向记者坦露,“按理说,学生校外托管行业涉及工商、教育、卫生、消防、民政、物价等部门,这些部门都应该介入管理,但奇怪的是,校外学生托管机构因无法准确定位,加上缺乏明确的法律规章,导致出现似乎每一个部门都可以管,但没有一个部门真正管起来的现象。有的部门不愿意管,免得惹麻烦上身。”



传递智慧·超越梦想 欢迎订阅科教新报

由湖南日报报业集团主管主办的《科教新报》属科技、教育类专业报,每期4开16版单彩印刷。

《科教新报·教育周刊》是联系广大教师、学生和家长的桥梁和纽带,是宣传党和国家教育方针政策的重要阵地,是教育改革发展,教育理论与实践探索的重要载体,是广大教育工作者提高教学和管理水平,加快专业成长的重要途径。邮发代号41-8,全年定价99元,每周四出版。

《科教新报·科技周刊》传递智慧,贴近生活,着重科学普及、科学养生。邮发代号41-9,全年定价99元,每周二出版。



国内统一刊号: CN43-0044
编辑部电话: 0731-88317921
发行部电话: 0731-84313258 88317919
广告部电话: 0731-88317969
社址: 湖南省长沙市望城区黄金西路
989号湖南日报印务中心5楼
全国各地邮局均可订阅发行